

北京市朝阳区自然之友  
环境研究所  
**2012 年度**  
  
审 计 报 告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邮编：100039

电话：010-67091597、010-67091596

网址：[http:// www.chncpa.com](http://www.chncpa.com)

# 目 录

一、审计报告正文

二、附件

1、201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2、2012年业务活动表

3、2012年成本费用明细表

4、2012年现金流量表

三、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

总机：010-67091597

传真：010-67091596

Website：www.chncpa.com

## 审计报告

国浩审字[2013]210C0081号

北京市朝阳区自然之友环境研究所：

我们接受委托，对北京市朝阳区自然之友环境研究所（以下简称自然之友研究所）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及相关资料进行了审计。自然之友研究所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会计报表及相关资料，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资料及相关资料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自然之友研究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做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本次审计我们根据北京市民政局及业务主管部门对民办非企业年检工作的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财经制度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自然之友研究所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 一、基本情况

自然之友研究所成立于2010年。2012年3月12日由北京市朝阳区民政局取得了《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证书号为：京朝民证字第0530450号。于2012年6月13日经北京市朝阳区民政局审验，自然之友研究所2011年年检基本合格。

1、法定代表人：张赫赫；

2、开办资金：5万元；

3、业务范围：固体废弃物处理技术研究及相关政策研究；固体废弃物对生态环境的影响研究；固体废弃物研究相关科普活动推广；固体废弃物研究相关环

境教育活动推广。

4、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乙 10 号艾维克大厦第 11 层；

5、业务主管单位：北京市朝阳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6、举办者：杨东平、张赫赫、李波；

7、出资方及出资比例：李波出资 5 万元，占开办资金的 100%；

8、组织机构：实行理事会领导下的所长负责制。

9、理事会人员构成：理事会成员 7 人；

10、内设机构：运营部，传播部，环境教育部，公众参与部，可持续交通部，固体废弃物部，志愿者部；

11、单位规模：职工总人数 21 人，其中专职 15 人，兼职 6 人；

12、财务管理机构人员构成

财务人员 3 人，其中由李翔担任财务负责人，配备专职会计 1 人（有会计证，中级职称）；专职出纳 1 人（有会计证，无职称）。

13、开户银行及账号：

基本账户：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地安门支行，账号：0200219409006700325；

## 二、审计情况

### 1、2012 年度财务状况

(1)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003,696.07 元，负债合计 1,214,727.11 元，净资产合计 1,788,968.96 元（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开办资金 50,000.00 元，累计结余 1,267,935.95 元；限定性净资产累计结余 471,033.01 元）。资产负债率为 40.4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 1,788,968.96 元，比开办资金多 1,738,968.96 元，净资产总额占开办资金的 3,577.94%。净资产总额与 2011 年相比，增加 6,109.45 元，增长幅度为 0.34%。

(2) 2012 年度收入总额 4,280,903.96 元，其中：捐赠收入 4,271,040.96 元，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321,752.57 元，全部为社会人士捐款；限定性捐赠收入 3,949,288.39 元，全部为捐赠的项目款；投资收益 9,863.00 元，全部为购买理财

产品的收益。费用总额 4,274,794.51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3,918,567.72 元，管理费用 363,533.36 元，筹资费用-7,306.57 元（明细详见附件 3）。

（3）本年净资产变动额增加 6,109.45 元（详见附件 2）。

## 2、2012 年度财务收支管理情况

（1）本年度未发现自然之友研究所有违反规定取得收入、支出费用的行为，未发现违反规定筹集资金的行为。

### （2）收费及使用票据情况

捐赠收入为收取的捐赠款，票据使用类型为：北京市服务业、娱乐业、文化体育业专用发票（机打），部分捐赠收入未全额开票。

### （3）接受和使用境内外捐赠情况：

本年度自然之友研究所接受捐赠款 4,271,040.96 元，捐赠款主要用于研究项目所产生的项目活动费、会议差旅费、人员工资及房租支出等，未发现违反规定接受使用捐赠资助资金的行为。

### （4）接受和使用政府资助、补助情况：

本年度自然之友研究所无接受和使用政府资助、补助情况。

### （5）各项税费缴纳情况

2012 年度实际纳税金额 145,733.03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税 种	缴纳金额
营业税	114,566.05
城建税	8,019.62
教育费附加	3,436.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81.59
个人所得税	17,428.78

税 种	缴纳金额
合 计	145,733.03

注：各项税费以税务部门认定为准。

#### （6）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执行情况

自然之友研究所 2012 年度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能够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要求，设立独立的银行账户和会计账簿，独立进行会计核算，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编制会计报表。

### 3、非营利性的体现

根据章程规定，自然之友研究所是民办非企业单位，经费必须用于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事业的发展，盈余不得分红。

- （1）本年度未发现自然之友研究所从事营利性的业务活动。
- （2）本年度未发现自然之友研究所将本单位的积累用于分配。
- （3）本年度自然之友研究所不存在举办者大额借款。

### 4、资产管理情况

（1）自然之友研究所已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所有资产由自然之友研究所依法管理和使用。

#### （2）新购固定资产及全部固定资产提取折旧情况

自然之友研究所本年度购置固定资产 5,781.00 元，使用的资金来源渠道合法，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417,733.41 元，本年提取折旧 38,179.47 元，累计提取折旧 355,087.16 元，固定资产净值 62,646.25 元。

自然之友研究所固定资产未预留残值，经测算本年度计提折旧基本正确。资产产权归属自然之友研究所所有。

#### （3）对外投资情况

本年度自然之友研究所无对外投资事项。

5、会计报表中主要项目明细列示

(1) 货币资金期末情况

金额单位：元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现金	2,837.13
银行存款	2,853,093.38
其中：基本户	2,853,093.38
合 计	2,855,930.51

(2) 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69,719.31 元（全部为其他应收款），主要债务人明细如下：

债务人或项目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和内容	帐龄
应收胡卉哲活动费	9,342.50	备用金	1 年以内
应收于瑾活动费	15,730.70	备用金	2-3 年
白石桥老干局青年湖干休点	15,000.00	活动费	1-2 年
医疗保险	21,863.13	保险金	1 年以内
合 计	61,936.33		

(3) 待摊费用情况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发生日期	初始成本	摊销期限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房租	2012 年	190,000.00	12 个月		190,000.00	174,600.00	15,400.00
合 计		190,000.00			190,000.00	174,600.00	15,400.00

(4) 固定资产明细

金额单位：元

① 固定资产原价

固定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运输设备	118,293.48			118,293.48

固定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	283,468.93	5,781.00		289,249.93
专用设备	10,190.00			10,190.00
合计	411,952.41	5,781.00		417,733.41

②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年计提数
运输设备	45,356.00			45,356.00	
其他	270,217.62	38,179.47		308,397.09	38,179.47
专用设备	1,334.07			1,334.07	
合计	316,907.69	38,179.47		355,087.16	38,179.47

③固定资产净值

固定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运输设备	72,937.48			72,937.48
其他	13,251.31	5,781.00	38,179.47	-19,147.16
专用设备	8,855.93			8,855.93
合计	95,044.72	5,781.00	38,179.47	62,646.25

A、自然之友环境研究所固定资产未预留残值，计提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正确。

B、本次审核已对固定资产进行抽查盘点，固定资产抽查金额合计 348,940.41 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 83.53%。

(5) 应付款项期末余额 136,079.03 元（应付账款 19,343.00 元，其他应付款 116,736.03 元），主要债权人明细如下：

主要债权人或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元

债权人或项目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和内容	会计科目	帐龄
北京图文井文化有限公司	7,500.00	壹基金自然体验营活动费	应付账款	1 年以内
自然之友郴州小组	8,878.00	污染源定位费用	应付账款	1 年以内
北京绿希望环境信息咨询公司	20,585.91	借款	其他应付款	1 年以内



北京屹阳恒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8,000.00	印刷费	其他应付款	1年以内
香格里拉大酒店	18,070.00	活动费	其他应付款	1-2年
万通基金会	22,259.00	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	1年以内
合计	125,292.91			

(6)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456,549.52 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和内容	帐龄
汇丰银行	29,749.30	项目款	1年以内
中国国际民间组织合作促进会	105,000.00	项目款	1年以内
深圳壹基金公益基金会	77,000.00	项目款	1年以内
企业家环保基金会	63,189.66	项目款	1年以内
北京朝阳公众环境研究中心	34,871.80	项目款	1年以内
合计	309,810.76		

(7) 短期投资

自然之友研究所本年度购入对公理财产品工银理财共赢 3 号 1,000,000.00 元，已在本年全部收回，取得收益 9,863.00 元，记入投资收益。

(8) 预提费用

预提费用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律顾问费	23,000.00	4,000.00		27,000.00
房租	190,000.00			190,000.00
办公费用	-5,604.61			-5,604.61
项目管理经费	76,835.10	223,617.74		300,452.84
合计	284,230.49	227,617.74		511,848.23

### （9）开办资金保全情况

自然之友研究所开办资金 5 万元，由李波投入，在“非限定性净资产-开办资金”科目核算，并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经中宣育事务所出具中宣育验字（2010）第 202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非国有资产占 100%。开办资金已到位。

### 三、其他事项

1、自然之友研究所成本核算按资助项目列支，与规定的成本费用支出分类要求不一致。

2、自然之友研究所预提费用以前年度提取 284,230.49 元，本年度提取项目管理费等 227,617.74 元，已提取未使用金额共计 511,848.23 元，影响本年度损益 511,848.23 元。

3、本年度期末预收账款余额 456,549.52 元为收到的项目捐赠款，其中预收中国国际民间组织合作促进会 105,000.00 元及香港契尔氏 83,420.70 元未结转收入，影响本年度损益 188,420.70 元。

4、本年度自然之友研究所取得的收入未全额开具发票。

### 四、审计结论及管理建议

#### （一）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除第二-2（5）、三-其他事项可能产生的差异影响外，自然之友研究所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自然之友研究所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业务活动及 2012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

#### （二）管理建议

1、自然之友研究所备用金管理分散，借款人数较多，个别人借款金额大，缺少借款审批手续，建议加强备用金管控。

2、自然之友研究所固定资产中存在不符合固定资产标准的低值易耗品，

建议调整清理。

(此页无正文)

附件：1、201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2、2012年度业务活动表  
3、2012年度成本费用明细表  
4、2012年度现金流量表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一日